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济南鲁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首创证券作为济南鲁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核，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类别	风险事项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生产经营	重大亏损或损失	是
2	生产经营	其他（2024年年度报告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是
3	信息披露	其他（关联交易未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	是

（二） 风险事项情况

1、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济南鲁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新新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确认，2024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7,654,786.6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140,520,205.88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为150,000,000.00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

2、公司被出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5）第000562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具体内容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鲁新新材公司已连续三年发生亏损，截至2024年12月31日累计未分配利润-140,520,205.88元。于

2024年12月31日，公司流动负债超出流动资产15,314,938.00元，流动负债中包括短期借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相关的有息负债余额共计89,037,953.50元。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的货币资金余额为22,358,141.06元。如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述，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二、2所示的其他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鲁新新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3、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事前审核，督导人员发现公司存在未规范使用票据且关联交易未及时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具体如下：

公司于2024年4月8日向济钢集团转让票据，票面金额共计10,854,121.69元，取得现金10,854,121.69元，另支付手续费46,987.56元。

公司于2024年10月30日从山东济钢泰航合金有限公司以现金6,938,750.00元置换票据，取得票面金额为700万元的莱商银行承兑汇票，手续费61,250.00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相关风险事项涉及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会导致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评估的议案》和《董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的议案》。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与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评估的议案》和《监事会对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的说明的议案》。

如果公司未来无法改善经营情况、提高盈利能力，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已于2025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关于补充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因无关联关系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相关公告已于2025年4月11日补充披露。

公司未能及时、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违反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上述行为可能导致公司及相关责任人员

被监管机构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公司的持续督导义务，公司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上述关联交易事宜，未能按照规定披露关联交易等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鲁新新材的公司治理、信息披露规范及其持续经营能力，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慎重做出投资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一）济南鲁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度审计报告》（和信审字（2025）第 000562 号）

（二）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济南鲁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和信综字（2025）第 000150 号）

（三）《济南鲁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四）《济南鲁新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首创证券

2025 年 4 月 11 日